

# 利未記釋義

從內在生命角度的釋義及啓迪

蓋恩夫人著

白受恩譯

## 第一章

1:8 亞倫子孫作祭司的，要把肉塊和頭並脂油擺在壇上火的柴上。

1:9 但燔祭的臟腑與腿要用水洗。祭司就要把一切全燒在壇上，當作燔祭，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

正如使徒們所言（彼前 2:5; 弗 5:2），律法上的所有祭物都是內在祭物的預表。但有好幾種祭物，總的來說，律法要求：獻給神的祭物其中一部分要留給祭司和利未人，這就是預表，人總要為自己有所保留。這就是所有活躍階段、被動階段，甚至內里生命最初生命階段的祭物樣式。只有一種純粹的祭物，由燔祭所預表，無所保留，焚燒一切，甚至包括維持正常生活的最基本需要。這個純粹的祭構成了奧秘階段的完成。

## 第九章

9:22 亞倫向百姓舉手，為他們祝福。他獻了贖罪祭，燔祭，平安祭就下來了。

人能親自做的無非就是獻上犧牲品；然後別人作為祭司宰殺祭物，擺放整齊，用愛火點燃。之後，人就無法再做什麼，必須下來，再回到自己裡面，讓神來做。

9:24 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在壇上燒盡燔祭和脂油，眾民一見，就都歡呼，俯伏在地。

當人到了一定的純潔程度，神就從祂面前差遣一股吞噬的火。“祂面前”指的是從祂自己，祂就是完全的愛。這火吞滅燔祭，焚燒這人在天然人里一切殘留的自我，焚燒成灰：這就是完全滅絕的完成，只有神自己可以作成，是藉著祂面前的火，也就是最純潔、最無私的愛。

## 第十章

10:1 亞倫的兒子拿答，亞比戶各拿自己的香爐，盛上火，加上香，在耶和華面前獻上凡火，是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

神對祂的榮耀和純愛很嫉妒，因此無法忍受凡火，這凡火不是在祂祭壇上，也就是祂自己那裡點燃的。沒有中間點；我們要麼為祂的愛而燃燒，要麼被祂的忿怒吞滅。

10:2 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把他們燒滅，他們就死在耶和華面前。

一個分別為聖獻給神的人；一個蒙神呼召，用純粹的奉獻來服事神的人，永不能容許任何凡俗的愛、自愛或自利，而是當時就死了，因從主那裡來的火而死：因為神那裡發出的公義的火，並不少於祂的愛。這死是因為人出離了自己的本來光景，這不忠就導致人失去了原本光景的純潔，死亡是在主面前發生的，甚至可能一生之久，人想活自己的心願有多大，不再住在神自己裡面的程度就有多大。人“不願向自愛死”的程度與“向神聖生命的完全而死”的程度是成正比的。

10:6 摩西對亞倫和他兒子以利亞撒，以他瑪說，不可蓬頭散髮，也不可撕裂衣裳，免得你們死亡，又免得耶和華向會眾發怒，只要你們的弟兄以色列全家為耶和華所發的火哀哭。

他希望在祭司和利未人這些最分別為聖歸給神的當中，沒有人為失去神取走的這兩人哀悼：因為他希望分別為聖的人以神的公義為重，不考慮任何屬人的權益。他們即使是有很好的理由犯這樣的不忠，也會出離自己的正常光景，受到同樣的懲罰。需要有不移的忠誠，既然把自己給了神，就不重拾任何舊事。普通人可以出於同情心而為某些損失難過，當這是出於愛心，或出於儘管合理，但是屬人的情感時，他們這樣難過對他們有一定益處。但對前面說過的分別為聖的人來說，他們必須在所有事上都單單顧到神的權益。

10:7 你們也不可出會幕的門，恐怕你們死亡，因為耶和華的膏油在你們的身上。他們就照摩西的話行了。

他接著說，如果（通過某種轉回你自己，或轉向某種利益）你們出了會幕的門（會幕是單單為著神的，你應當一直站在裡面），如果你停留在某種主動的回想（reflection）之中，你就會死亡，並出離你的正常情形。因為你已經藉著聖膏油的塗抹分別為聖歸給神，這膏油塗抹是一個人已經到達神裡面的難以磨滅的印記，神不願你看了一眼就有份於普通人的悲哀和利好。

## 第十一章

11:44 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所以你們要成為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你們也不可在地上的爬物污穢自己。

神要求我們具有的聖潔，是與祂本身聖潔有關的一種聖潔。神的聖潔是在祂自己裡面的，出於祂，也為著祂的。必須是在神裡面，只存在於祂裡面，否則就是居功自傲，偷竊神的一些榮耀了；出於神，因為凡不是從神領受的聖潔，都無法被稱為聖潔；為著神，因為人必須以神為目標和中心，必須服事於神的榮耀。所以，已經到達神裡面的人不再有什麼是在自己里，為著自己，或出於自己；而是藉著失去自己在神裡面，從而凡事都只是在祂裡面領受的；所

擁有的都不是為著自己，也不是出於自己的。凡事都從神來，同樣，凡事又都流回到神那裡。達到這靈程的人所當有的聖潔就是如此。

11:45 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要作你們的神，所以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

這句話確認了前一句，並進一步解釋了前一句。神宣告是祂把這百姓從埃及為奴之地領出來，好讓他們失去自己在神裡面。這裡“埃及為奴之地”指的是人們自己的各種發明。“要作你們的神”是說，讓我自己可以成為你們的一切，在我里，也為著我。神不再說，讓我在你裡面，或在你們當中：因為這就太少了；神也沒說我可以為著你們；而是說我要作你們的神。神沒說為著你們，而是說，在我裡面，為著我。但“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要以聖潔對待這聖潔，因為這是我的聖潔。

11:46 這是走獸，飛鳥，和水中游動的活物，並地上爬物的條例。

11:47 要會分辨潔淨的和不潔淨的，可吃的與不可吃的活物。（另譯）

你們要藉這條例會分辨潔淨的和不潔淨的；藉這條例你們要明白，我期望你們的愛本身是純潔正直的。對於活在自己裡面的人來說卻不是如此，並沒有一個律法是比完全更低一個程度的，好讓他們有能力，也應該遵循，並沒有不完全的律法。但對於住在神裡面的人來說，他們必須分辨；因為對別人來說是好的，對他們來說可能就是不潔；有更多亮光賜給他們，好讓他們知道應當接受什麼，拒絕什麼。但其餘人尚沒有這樣完全的分辨力。

## 第十四章

14:14 祭司要取些贖愆祭牲的血，抹在求潔淨人的右耳垂上和右手的大拇指上，並右腳的大拇指上。

這種潔淨的方式預表著，一個已經達到足夠清潔純淨地步，可以進入靈命最長進境界的人，必須有分別為聖，只歸給神的耳朵，好聽神的：因為到此靈命境界，他已經不再用話語與神溝通，至少通常不會用，除非神在極少的情況

下主動對他說話。故此，耳朵是煉淨的，舌頭不是；好叫人在神面前靜默，忠心地聽神。右手的大拇指被潔淨，表徵這人所有行動都必須分別為聖給神，而且是在聖靈的正直中做這一切事，神是這些行動（由手所表徵）和情感（由腳所表徵）的主人和發起者。所有情感必須全然純潔，有聖潔的步驟。但只有右腳被聖別了，因為這人必須把所有的情感都歸向神，心無旁騖，也不出於自己的興趣、見解或利益考慮而為自己作什麼。因此大衛這樣禱告：“耶和華啊！求你把你的道路指教我，使我行在你的真理中”。他指的是神自己：因為神就是真理，也是愛，我們絕不應轉離。

## 第十五章

這一整章說的只是外在的、律法上的潔淨，但只注重這些就會顯為配不上神，因為神通過這段話不單是要曉瑜這些粗鄙屬肉的百姓，也要顯明祂的純潔；而且祂想讓他們明白，像常洗衣服這樣的外在潔淨並不能讓靈魂潔淨，外在潔淨只是預表著神期望人裡面的潔淨。神設立外在潔淨的條例是因著百姓的粗鄙，祂在福音書里明確說過，這些外在潔淨是小事，祂責備法利賽人滿足於潔淨杯盤的外面，裡面卻滿了勒索。今日的基督徒也同樣；他們滿足於潔淨外面，過一種外面看很有規矩的生活；而裡面卻滿了對神的篡奪和剽竊：因為搶奪人尚且算為大罪，那麼搶奪神豈不更要嚴重得多嗎？所以耶穌基督悉心囑咐我們，這些外在的潔淨只是裡面潔淨的預表，與裡面的潔淨相比沒有多少價值。裡面的潔淨在於除去心裡對神的一切掠奪，把從神篡奪偷竊的東西都還給神。祂給我們指了路，就是靈里貧窮，拒絕自己，背起我們的十字架，並跟隨耶穌基督。

所以我相信這章的精意，就是要明白神期望那些屬於祂的人有怎樣的外在潔淨和內在潔淨，外在潔淨只是內在潔淨的一個很粗略的預表。我們不再用水潔淨，而是用耶穌基督的寶血潔淨，我們可以不住地投身其中得潔淨。當我們感到自己不經意，甚至故意，犯了某種錯，就應當馬上投靠耶穌基督的寶血，單純而真誠地轉向耶穌基督，照著各人靈命程度，做主動程度不一的禱告，或者就是簡單地回轉，投身於神這愛的海洋，祂自會除去我們所有污穢，比世上所有水都洗得更乾淨。

潔淨後獻的祭物是斑鳩或離鴿，這表明最蒙神悅納的祭是單純的祭。一個單純的人會立刻被重新堅立在神的恩典中，在祂純潔的愛中，正如一顆稻草迅速被大火吞滅，前提是人不出離自己單純的情形。

有兩種祭物：第一種是簡單獻給神，預表人因疏忽或純粹出於軟弱而犯了錯之後，簡單地轉向神而得了潔淨。本章所說的另一隻斑鳩做燔祭預表了更高靈程的潔淨，是由聖潔的愛產生的，人一直住在這愛中，就像燔祭，不僅被煉淨，而且是被這聖潔愛所吞滅，在其中似乎被改變了性情和樣式，也就是說，不再有別的樣式，而是變為這神聖火的樣式。這是徹底和劇烈的煉淨，只能由純潔的愛所產生。

## 第十六章

16:1 亞倫的兩個兒子近到耶和華面前死了。死了之後，耶和華曉諭摩西說，

對一個受吸引到神面前的人來說，沒有比“不獻凡火”更緊要的事。獻上給神的火必須是純潔、潔淨，正直，而且聖潔得不可侵犯。否則，結局就是死。

有兩種凡火。第一種更粗鄙，第二種更微妙和危險。第一種凡火就是眷戀我們自己之外的某種受造物，比如財富、尊榮、幸運、某些人等等；總之，眷戀神自己以外的所有人事物。第二種凡火就是自愛和居功，這些都深深扎根在我們裡面；焚我們的香在這褻瀆的火上就是獻凡火。這香預表祈禱，正如啓示錄里記載的二十四位長老手持香爐站在神的寶座前，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祈禱。祈禱若要完全，必由純潔的愛所產生，這愛熔化並分解人（soul），就像火熔化並分解香一樣，好讓人失去居功自傲，居功自傲之心讓人一直在自己裡面，攔阻人從自己裡面出來，並消失在神裡面。而當純愛（也唯有純愛能）完全除去人的居功自傲，徹底失去自己的時候，人就流入到他的終點、最終歸宿，也就是神裡面。

16:2 要告訴你哥哥亞倫，不可隨時進聖所的幔子內，到櫃上的施恩座前，免得他死亡，因為我要從雲中顯現在施恩座上。

神怎麼會不想讓大祭司隨時進入幔內呢？是因為那時期百姓對神更多的感受是敬畏，這百姓對神的認知是低下粗陋的，而且只被可畏或非凡的事物—神跡奇事—所引導。自從耶穌基督降生，這位偉大聖潔的神已經讓人們更能親近祂；但人們是怎樣錯待神啊！或許可畏的事比這無限良善對他們更有益處。惡心就適合如此；但良善的心被神的愛摸著，遠比被所有能想象得到的神跡奇事更摸著！但良善的心是何等稀少啊！

神說，祂要從雲中顯現在施恩座上。這是個美麗的預表。因為確定無疑的是，人只有藉著赤裸的信心才能真恆久不斷地來到心靈深處神居住的所在。神用雲（是個比喻）來遮蓋祂的威嚴；凡事都是在這神聖的幽暗中完成的，其中人既看不見、感覺不到，不清楚，也無法分辨出什麼，只有一種深深的寂靜；但憑信就確知這是神；人無法懷疑這點；因為神在另一處聖經明說了，祂已經選擇幽暗做祂的藏身之處。這奇妙可稱頌的至高威嚴用雲遮藏起來，卻有某種無限多的威嚴和確定可靠性，相比而言，感官（更粗略卑下一些）或官能（沒有那麼粗略卑下）可以發覺並接收的甘甜、異象、啓示、愛的喜悅（ecstasies）等等，價值甚微。今生，這神聖的幽暗是用來傳輸交通神的自己，而榮耀之光是在來生用來傳輸交通神自己。

16:3 亞倫進聖所，要帶一隻公牛犢為贖罪祭，一隻公綿羊為燔祭。

大祭司進入聖所前需要照著這古律法的潔淨條例被完全潔淨，也就是通過流動物的血，這種潔淨方法比用水潔淨更寬泛，因為用血潔淨不光是律法上的潔淨儀式（用水潔淨也是），而且用血潔淨也是為了罪；不過這血本身沒有功效；其所有的功效都在於此後耶穌基督要流的血。所以，大祭司需要先被血潔淨，才能進入被雲彩遮蔽的帳幕。同樣，人先在悔改的淚水中洗淨後，一切污穢還必須在耶穌基督的寶血中洗淨，然後才能被接納進入這雲霧的中心—神居住的所在。什麼樣的煉淨是他不需要承受的呢！只有耶穌基督能把人煉淨到必要的程度。他不僅必須被耶穌基督的血所灑，而且要在這血中被完全洗淨。奇妙救主，沒有什麼不是你做成的；雖然你在某個階段客觀上是從這人隱藏了，後來這人靈命更長進後卻發現，是耶穌基督運行這一切的事。“萬物是借著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借著祂造的。”所以，是耶穌基督預備並煉淨人，直到祂使人足夠純潔，可以失去在神裡面，並與祂一同藏在神裡面。

大祭司獻一隻公牛犢為贖罪祭，一隻公綿羊為燔祭。燔祭預表最後的煉淨，純潔神聖的火吞滅一切，徹底毀滅，不存留一點。所以說純愛的確是燔祭，所有的自我都被毀滅。

16:4 要穿上細麻布聖內袍，把細麻布褲子穿在身上，腰束細麻布帶子，頭戴細麻布冠冕，這都是聖服。他要用水洗身，然後穿戴。

大祭司身穿的細麻衣很好地代表了一種純潔的生活，外面是簡樸清潔的，謙遜穩重，遵守一切外在禮儀體統，好啟發周圍人，而且不被周圍人毀謗；用這簡樸和清潔的外在遮蓋住內在。沒有什麼比麻布更普通；同樣，沒有什麼比那些單純清潔的人更普通、卑微和像孩童一樣的外在生活了。

16:7 也要把兩只公山羊安置在會幕門口，耶和華面前，

16:8 為那兩只羊拈鬮，一鬮歸與耶和華，一鬮歸與替罪羊（另譯）。

16:9 亞倫要把那拈鬮歸與耶和華的羊獻為贖罪祭，

16:10 但那拈鬮作了替罪羊的羊要活著安置在耶和華面前，把禱告的話放在它身上，打發它到曠野去。（另譯）

這兩只公山羊預表那位為了我們的罪甘願獻上自己的無罪羔羊，祂是可敬可頌的替罪羊，身上滿載了祂子民的一切罪惡。

從這段話，我們還可以看到一個被煉淨到相當程度，已經與耶穌基督一起隱藏在神裡面的人，於是被神派立為使徒，用於幫助肢體們；但就像這替罪羊一樣，使徒以某種方式承載著肢體們的不義，為他們受苦，承載他們本當受的咒詛，然後使徒就被趕到曠野。

有兩種曠野。第一種與我們自己有關，我們必須先經過這個曠野才有能力幫助別人，這就是我們自己的曠野—通過放下萬事，向萬事死，而與萬事和我們的己割裂，徹底脫離自己到不再參與任何跟自己有關的，彷彿我們不再存在了一樣，任憑自己在神的手中變為赤貧，在時間里和永恆里都消失在祂裡面。

另一個曠野指的是使徒經常為弟兄的緣故被驅逐。使徒必須承擔弟兄的諸般軟弱，為弟兄的緣故在神主宰下被人放逐，承載弟兄的不同情形，被驅逐到

曠野；因為他已經為弟兄的緣故成了替罪羊；這是耶穌基督使命的延伸，也是使徒生命的延伸。

“為那兩只羊拈鬮”以及神為它們安排的不同定命，表明瞭並非所有被煉淨的人都會蒙召作使徒。有些不為人知的可敬聖徒，被神在隱秘中聖化，只有來世才會被別人知曉；這些人被分別為聖歸於神，就像這裡的羊被分別為聖歸於耶和華一樣。

這兩只羊也代表兩種人，蒙神呼召以不同的奉獻方式獻給神。有些人是藉著失去自己在神裡面，專屬於神，神命定他們得到最卓越的恩典。他們是單為祂自己保留的，毫無保留要犧牲給祂，自己無所存留。其他人是命定為著善工的，也就是為著服事百姓，為著從神來的諸般恩賜，這些人保存了自己的魂生命 (their souls)。

這裡的拈鬮清楚表明神對這兩條道路特別而有效的呼召。那些命定要做聖潔事工的人今生聖潔地完成這工，在神面前得大冠冕，作為他們勞苦和服事人的工價。但那些今生命定為著神自己的人，他們要付出怎麼的代價，要怎樣無憐憫地被宰殺獻祭啊！每人都要忠誠於各自的道路，並尊重別人的道路；不論斷或藐視別人，我們要知道每個人都從神面前得到了各自的恩賜，所處的光景有何價值是在於神的旨意，我們是憑神旨意達於某種情形，也是憑忠心留於其中：這同樣也構成了我們一切的完全。

16:12 拿香爐，從耶和華面前的壇上盛滿火炭，又拿一捧搗細的香料，都帶入幔子內，

16:13 在耶和華面前，把香放在火上，使香的煙雲遮掩法櫃上的施恩座，免得他死亡。

這是另一種祭，只能在至聖所內獻，因為完全是內在的，人只有在幾乎達到終點前才能獻。這是用聖潔愛火熔化的香祭，其中祈禱不過是香的煙雲，人 (soul) 在其中融解在神聖愛里，不做別的，只流入神裡面。在那裡，整個內在煙雲和香氣不停地升到神面前，從不返回下面。人眼裡只顧到神的尊榮和榮耀，不再有任何自己的利益，人不住地攀向高處。這祭有馨香之氣，升到神的寶座前，神樂意接受這祭。這就是大衛在詩篇 116: 17 說過的感謝祭，人在其中眼目只盯著神：他只願讓神被愛並得榮耀，他知道只有神配得一切，於是

把一切都歸還給神。這也是完全除去人居功自利之心的祭：熔解的香不留一物，煙雲上升後只剩下一股清香。我認為這恰恰指的是保羅在林後2: 15 說到的耶穌基督的馨香之氣。

此外，煙雲要遮掩法櫃上的施恩座，免得大祭司死亡。在這個靈程中，凡事都被這馨香煙雲的晦暗所遮蔽，以致於人既看不見，也無法分辨在神裡面的一切（今生一切都是黑暗遮蔽，信心才是今生的真光）；人也不再看自己；因為看自己會帶來死亡，同樣，對神尚未親自揭示給我們的事物產生好奇心也會帶來死亡。

16:16 他因以色列人諸般的污穢，過犯，就是他們一切的罪愆，當這樣在聖所行贖罪之禮，並因會幕在他們污穢之中，也要照樣而行。

人們的罪愆玷污了神的聖所。這是事實，聖殿被毀僅僅是因為猶太人的罪惡，正如聖經里對他們的警戒：“我必使我的聖所…被褻瀆，我要使…你們的眾聖所成為荒場，…你們的地荒涼要享受眾安息。”（以西結書 24:21-利未記 26:31）。因此有必要潔淨聖所，從中除去百姓的罪污。但這還不夠，仍需要潔淨他們的居所和聖所，否則他們的罪污總會玷污這聖所。當今的情況也是如此。教會本身就像會幕一樣是全然純潔無瑕疵的；但我們的罪惡玷污了它；我們本身如果不改變，如何能使教會被潔淨，脫去我們的罪污呢？我們若不潔淨自己，我們因自己罪的緣故就導致了不斷發生在教會身上的一切不幸。我們光口說希望改革教會，這是徒然的。讓我們都轉向神吧；讓我們改革自己，這樣教會就能被改革了。教會本來沒有斑點或皺紋：是我們讓它染泥蒙羞。神啊，請你改變我們的內心！這是唯一需要的改革。

16:17 他進聖所贖罪的時候，會幕里不可有人，直等到他為自己和本家並以色列全會眾贖了罪出來。

神吩咐當大祭司進入聖所的時候，會幕里不可有人，這向我們預示著，當神進入我們的聖所—我們魂的中心，我們必須一直使之倒空一切粗鄙和屬地事物，更需要倒空自己；不得有任何分心之事進入這聖所，不得有眷戀，不能有任何心所傾向之事。

有些好人聽到這個，或許會為一些自己無法控制的分心之事，某些無法攔阻的模糊意念而苦惱。不要為這些不安；因為這些都無法進入聖所；他們只在聖所外院子。神許可這些事物蒙蔽我們，使我們不知道在至聖所中經歷了什麼，正如神遮蔽了人們的眼睛，使他們不知道聖所里發生了什麼。當心是倒空的，無所眷戀，分心干擾就造不成任何傷害。但那些想從眷戀中走出來的人，必須被糾正，也就是通過完全向萬事死，從而切斷各種聯鎖和感情。

16:21 兩手按在羊頭上，承認以色列人諸般的罪孽過犯，就是他們一切的罪愆，把這罪都歸在羊的頭上，借著所派之人的手，送到曠野去。

大祭司兩手按在替罪羊頭上，承認全民的罪孽過犯，把全民的罪都歸到這羊頭上。我似乎看見永在的父施行祂的公義在耶穌基督身上，正如這位大祭司按手在替罪羊頭上：因為耶穌基督無疑感受到了神手的全部重量，也就是公義的分量。約伯是人中最有忍耐的一個，他渴望朋友們憐憫他，因為神的手觸摸了他。如果僅僅觸摸尚且如此嚴酷，那麼這全能手的全部重量該是多麼沈重！

承認罪代表著永在的父在兒子身上施行公義的過程中，把我們的無數罪孽都歸在祂兒子身上，也給兒子看見這些罪的醜惡畸形：因此，先知說，“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這位神聖救主豈非為了祂的百姓成了咒詛，正如經上所記，“基督為我們被作成一個咒詛（直譯）…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祂來拯救人類，反倒被人們趕逐出去。祂豈不是在曠野無人陪伴，只有野獸作伴嗎？這就是耶穌基督承載全人類罪惡的預表。

16:29 每逢七月初十日，你們要刻苦己心，無論是本地人，是寄居在你們中間的外人，什麼工都不可作，這要作你們永遠的定例。

16:30 因在這日要為你們贖罪，使你們潔淨。你們要在耶和華面前得以潔淨，脫盡一切的罪愆。

16:31 因為這日為聖安息日，要用永久不斷的敬拜刻苦己心。（另譯）

這時“你們要刻苦己心”。若不是後面加了一句“什麼工都不可作”，“刻苦己心”恐怕就要被理解為主動悔罪了。有兩種主動悔罪：第一種是通過禁食、苦修、禁慾來僅僅使肉身受苦，以此治服肉身；第二種正如聖經所言，有一顆憂

傷痛悔的心，悔恨自己得罪了這麼良善的一位神，神本配得我們所有的愛和感激，可我們卻只報以不知恩。

還有一種悔改或許可以稱之為被動的悔改：我們的魂為失去可感知的諸般安慰和扶持而受痛苦。我們的魂因回想自以為已失去的諸般恩典而備受煎熬，因為我們不再能感受或感覺得到它們。此時，“任何工都不要作”，而是要安息地等候，直到神顯明祂自己。這段時間人就超越了之前說過的所有潔淨程序—由“任何工”所指代，人止息了一切工：因為天性總是熱切的，要尋求扶持，渴求安慰和滿足，於是擺出上百種姿態想要恢復自以為失去的東西，豈不知這樣做只會讓人更加枯乾。

所以這時候千萬不要憑自己行動，反而要被動地讓自己被痛苦吞噬，好讓所有痛苦都起到應有的果效：讓痛苦按神的計劃起到煉淨我們的作用。我們的行動會攔阻公義運行：只有徹底歇息才能讓公義通暢運行：因此聖經說，煉淨的時期過了，我們就“在神面前得以潔淨，脫盡一切的罪愆”，這種潔淨指的無非就是徹底脫離居功自利 (entire disappropriation)。“人前顯為潔淨”和“神前真的潔淨”之間有很大區別。簡單、主動的潔淨使我們在人眼中顯為純潔，也的確如此；但我們離“在神眼中純潔”還有很大差距。唯有被動的煉淨，或者說徹底脫離居功自利可以做到這點。

接下來聖經又說：“因為這日為聖安息日，要用永久不斷的敬拜刻苦己心。”在神前得了潔淨後，人進入這個如此難忘的聖安息日，這不是我們的安息日或歇息日，而是神的安息日，人在其中進入神裡面，在神裡面找到這完全安息和恆久的敬拜；由於這敬拜是完全為著神，藉著神，無法被任何別的事物推動 (moved)。這敬拜是在神自己裡面，為著神自己的。或許我可以說，這是在神裡面對神的敬拜，而不是在我們裡面對神的敬拜。這至高的崇拜與人藉著失去自己而被舉升到神面前的程度成正比。

但也許有人會說，既然人處於這樣完全安息的情形中，怎麼會受苦呢？我要說，是這永久的敬拜使人受苦，因為人知道神配得怎樣的敬拜，但人能給祂的太少了。要麼是神在恆久敬拜過程中讓人受苦，好使人更像基督，好讓其周圍人更得造就；要麼受苦是因為人處於這樣恆久朝聖的情形中，卻不得不回應並與這麼多人往來，從人群中出來。這苦真的能包圍人，但無法滲透到人心深處—這聖所乃是神揀選用來安歇的所在。

16:32 那受膏，接續他父親承接聖職的祭司要穿上細麻布的聖衣，行贖罪之禮。

16:33 他要在至聖所和會幕與壇行贖罪之禮，並要為眾祭司和會眾的百姓贖罪。

行贖罪之禮的這位是誰？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作大祭司的這位。只有祂得了這職分，除祂以外沒有人能做這事；祂在弟兄們當中受膏被分別為聖，神膏祂，勝過膏祂的眾弟兄們；因為祂既然降世為人，就成了我們的弟兄：祂藉著受膏而成聖，就可以使別人成聖，並“接續祂父親承接聖職，行贖罪之禮。這其中有美好的含義。父神的公義意味著祂必須懲罰罪惡：我們的罪惡應當受到懲罰，這樣才能滿足神的公義，不損失公義應有的權利。但這位蒙愛的兒子，可敬的大祭司已經受膏，可以行贖罪之禮：祂已經親自為我們擔當了神公義的刑罰，對人類顯出了憐憫；祂為人類贏得了憐憫的恩典，若不用在邪惡之徒身上，神富於憐憫的這個屬性就沒有可用之處。神在耶穌基督身上，並藉著祂施行公義，從而得到的滿足感無限地大於懲罰全人類而得到的滿足。於是，這位可稱頌的大祭司滿足了神的公義，公義就讓位於憐憫，施與人類。

耶穌基督成為人，披上了細麻布的聖衣。祂潔淨了會幕和百姓，把象徵性的敬拜變為一種極為聖潔的敬拜；祂不是用祭牲的血，而是用祂自己的血，聖別了百姓。

## 第十七章

17:3 凡以色列家中的人宰公牛，或是綿羊羔，或是山羊，不拘宰於營內營外，

17:4 若未曾牽到會幕門口，耶和華的帳幕前獻給耶和華為供物，流血的罪必歸到那人身上。他流了血，要從民中剪除。

17:5 這是為要使以色列人把他們在田野里所獻的祭帶到會幕門口，耶和華面前，交給祭司，獻與耶和華為平安祭。

神既然聲明祂不喜悅這些祭牲和燔祭，為何又要這麼嚴格地要求所有宰殺的牛羊都要獻給祂為供物呢？原因是，這些祭牲本身的確沒有價值，但它們借

用了耶穌基督將來犧牲的價值；它們的價值不在於自己，而是在於它們所預表的那位。神要求這個儀式是為了教導後世，他們有責任把從耶穌基督領受的，藉著耶穌基督獻給神，也教導以色列人明白他們所處情形有對應的某種居功自利。因為我們不要以為神會從會幕門口祭牲大量流血而得榮耀，不是的，這些血的價值僅在於它預表了那位無瑕疵的羔羊將要在天父面前為救贖神的子民而流血。

17:6 祭司要把血灑在會幕門口，耶和華的壇上，把脂油焚燒，獻給耶和華為馨香的祭。

17:7 他們不可再獻祭給他們行邪淫所隨從的鬼魔（原文作公山羊），這要作他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

當神希望得到祭牲脂油焚燒而獻的祭時，這表明神希望人裡面最好的事物被祂愛的聖火焚燒，獻給祂為馨香的火祭。正是這神聖的火吞噬人對美物的居功自傲。

這裡又說：他們不可再獻祭給鬼魔。獻祭給鬼魔就是獻祭給自愛。所有並非出於純愛，單為了神得榮耀而做的工作，以及依靠指望神以外人事物的工作，都是獻祭給自愛。如何理解神的意思：那些獻祭給鬼魔，或者說自愛的人，是行了邪淫呢？這和詩篇 73:27 的意思一樣：“凡離棄你行邪淫的，你都滅絕了。”神是創造人類的那位，是人類的救主，也是他們的配偶：離開神，為要愛神以外，或與神無關的某個人事物，就是不貞，行了邪淫。這就是為什麼凡事都要先獻給神，隨後再照神的旨意分配給鄰捨。

17:10 凡以色列家中的人，或是寄居在他們中間的外人，若吃什麼血，我必向那吃血的人變臉，把他從民中剪除。

禁止吃血是為了讓我們明白，千萬不要停留在任何屬肉體的，屬感官的，或可感知的事物上；而是要讓牠繼續佔有這些本屬於它，本適合它的東西，好讓脫離世俗、純潔的靈能親近神，與神聯合，神乃是人受造的本源歸宿。

18:2 你曉諭以色列人說，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18:3 你們從前住的埃及地，那裡人的行為，你們不可效法，我要領你們到的迦南地，那裡人的行為也不可效法，也不可照他們的惡俗行。

18:4 你們要遵我的典章，守我的律例，按此而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神在本章開頭說：“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祂彷彿是說，我是你們的主，你們的神，我有權力吩咐你們；要留心聽我說話，好順從我。我有權力在各方面吩咐你們；你們不能轉而不聽從我，否則你們就是悖逆了，論罪當死。所以我作為你們的主，你們的神，吩咐你們：“不要效法世界的準則，因為你們若屬我，就不再屬於世界。丟棄埃及的複雜，進入我兒女們的純一：只持守我，避開我的敵人—世界。我吩咐你們要跟隨並聽從我，唯有我是你們的神，你們的主。你們要遵守我的典章，行我的道路，做我吩咐你們做的一切，也就是說，你們要丟棄一切己意，不再有任何意願，只有我的意願。

18:5 所以，你們要守我的律例典章，人若遵行，就必因此活著。我是耶和華。

你若總是遵行我的旨意，遵守我的吩咐，失去所有自己的意願，從而進入我的意願，那麼你就必找到生命。人是藉著在神的意志里失去自己的意願 (loss of our own will into God's)，從而找到了一個真生命，因為耶穌基督成了我們的復活，我們的生命。凡不與神同在的，就是住在死亡里。神啊，你既然是人唯一的真生命，人離了你還可能存活嗎？你是我們的神，全能的神，當我們願意全然向自己死，好只在你裡面，並從你而活，你要賜給我們的生命，無限多地比我們在亞當里失去的生命更豐盛。

18:27 (在你們以先居住那地的人行了這一切可憎惡的事，地就玷污了，)

18:30 所以，你們要守我所吩咐的，免得你們隨從那些可憎的惡俗，就是在你們以先的人所常行的，以致玷污了自己。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在你們以先居住那地的人行了這一切可憎惡的事，地就玷污了”。這話或許也可以應用到現在，如今幾乎所有人都隨伙行惡說謊，遠離了神。唉，我真害怕這悖逆的族類在最想不到的時候就被懲罰了！每天苦難壓著我們，我們卻

沒留意到這是因為我們的邪惡。我們若效法神如此嚴厲懲罰之人的罪惡，我們憑什麼能逃脫同樣的懲罰呢？我們若希望逃避這些，就全心全意轉向主我們的神吧，這樣我們必找到生命：因為祂是我們的神，祂會使我們在祂裡面成為新造。

## 第十九章

19:2 你曉諭以色列全會眾說、你們要聖潔、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 神是聖潔的。

神願意祂的百姓聖潔，因為祂自己是聖潔的。我們一不聖潔，就從神子民的這素質上墮落了：因為神的子民和這位如此純潔聖潔的神之間必然有某種關聯。但神要求那些屬祂的人有怎樣的聖潔呢？切莫以為這是一種篡奪來的聖潔，把只能在神自己裡面找到的聖潔歸於我們自己。神所要的是心和心思裡外完全的純潔，好讓我們能夠靠近這位極為純潔的神，前面提過，祂的聖潔對罪人來說極其可畏。因為聖潔，或者說神自己告訴我們：“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神還說，聖潔屬於祂這位自有永有者。因此我們必須把祂的聖潔歸給祂，不要企圖篡奪；但要成為足夠純潔，能以靠近祂，並失去我們自己在祂這聖潔的深淵里，在祂裡面，我們自己一無所有，但有份於神的聖潔；這聖潔不是為著我們自己，而是在祂裡面，並為著祂。我的神，你是聖潔的，請你潔淨我們，好讓我們不至於因我們的不潔而無法靠近你這無限純潔和聖潔，你的純淨聖潔如涓涓細流，流淌在蒙福之人和忠信的子民身上。

19:3 你們各人都當孝敬父母。也要守我的安息日。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神吩咐我們要孝敬父母；因為父母在地上充當神的地位，神用他們賜給我們肉身的生命，否則我們就不存在，也無福認識神。但人們對這條誡命遵行得多麼糟糕！兒女們藐視父母，厭倦他們的存在，千百次傷父母的心，使他們傷心欲絕：大多數父母從兒女那裡得到的錯待不可思議；但兒女今生必不免受罰，因為兒女經常發現自己受的對付，正如他們對待自己父母的方式。

神也吩咐我們守祂的安息日。主的安息日不是有些人以為的，僅僅是停止外在勞作而已；主的安息日指的是首先停止一切罪惡不義的勞作；其次停止我們自己的勞作，好讓神能親自在我們裡面運行，好讓我們進入這真安息，也就是心靈（soul）在祈禱中的安息，隨後是在神裡面的安息，神乃是人的歸宿、終點、目標。安息在神裡面就是永恆的安息，一種永恆的歇息，從今生開始，持續到永遠。

19:4 你們不可偏向虛無的神、也不可為自己鑄造神像。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當我們離神向物的時候，就是轉向了偶像。無論某個受造物是什麼人、事、物，當我們偏愛那受造物過於神的時候，就是把這個受造物當成了偶像，正如歌羅西書 3:5 所說的，貪婪就與拜偶像一樣。我們每種亂了次序的愛，都是犯了拜偶像的罪。基督徒當中有多少拜偶像的人呢！

19:5 你們獻平安祭給耶和華的時候、要獻得可蒙悅納。

19:6 這祭物要在獻的那一天、和第二天吃、若有剩到第三天的、就必用火焚燒。

19:7 第三天若再吃、這就為可憎惡的、必不蒙悅納。

當人到達了中心的安息後，可以說是獻上了平安祭給神，因為他在被動的情形中把自己作為犧牲獻給了神，忍耐承受臨到他的每件事，包括裡面的和外面的。裡面的事包括神的各種運作，無論是釘死他的，還是使他滿足的運作；外面的事包括所有十字架、患難、逼迫。總之，接受一切臨到我們的事，從神來的，從人來的，從鬼魔來的，還有從我們自己的魯莽和過失來的。

為什麼平安祭要在獻的當天或第二天吃呢？這是為了教導我們，棄絕給神並安息在神裡面的人滿足於神安排的時間（divine moment），絲毫不為將來做任何預備。他寄心於神命定的當下時刻。余剩的祭物必須用火燒掉。余剩指的是什麼？當我們把自己交給神安排的時間，一點不為將來準備什麼，會有反思和回顧，這些必須放下，讓神聖愛火完全吞噬。

人若隔了幾天再吃這祭物，就成了可憎惡的。這表明為將來做打算與“棄絕”是多麼相對立；而且我們從當下的光中受益，過後卻不再能從中受益。這就

是耶穌基督教導的：“應當趁著有光行走”。所以說一個內心平靜的人必定是活在當下。

19:9 在你們的地收割莊稼、不可割盡田角、也不可拾取所遺落的。

19:10 不可摘盡葡萄園的果子、也不可拾取葡萄園所掉的果子、要留給窮人和寄居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神這樣吩咐猶太人是為了讓他們不貪戀財富，引導他們把蒙神所賜的財物留一部分給窮人。

19:11 你們不可偷盜、不可欺騙、也不可彼此說謊。

神絕對禁止偷盜；這樣我們通過學習對人保持公平，不篡奪屬於別人的東西，同時也能學會對神公平，不偷竊神的什麼，不篡奪祂的權利。所以經上還說：“你們不要彼此說謊”。因為人若不是什麼，卻以為自己是什麼，就是說謊的。希望受人景仰的，就是個騙子。在所有騙子、盜賊和說謊者當中，罪惡最大的就是假冒為善者；他偷竊了神的榮耀；不停地欺騙人，渴望在人前顯出他本來不是的樣子；他也欺騙了自己，他滿了掠奪和不公。

19:12 不可指著我的名起假誓、褻瀆你神的名。我是耶和華。

有許多人起假誓，向神起誓承諾自己不再得罪祂，卻不停轉而得罪祂；還有人用起誓來欺騙弟兄，用神的名義來行騙，從而褻瀆了神的名，這些人罪已經定了。假冒為善者起假誓：他們嘴上總掛著神的名字，以此欺哄人，假借神的名義行欺騙，從而褻瀆了神的名。

19:13 不可欺壓你的鄰舍、也不可搶奪他的物。雇工人的工價、不可在你那裡過夜留到早晨。

這世代的確盛行誹謗。假冒為善的人用誹謗妄圖滅了弟兄，高抬自己。同樣，好宴樂之人以為凡事都可行，只要他們的辦法能成功。這兩者都利用手中的權柄壓制那些他們所污蔑的人；不敬虔之風達到極致。

“不拖欠工資”的吩咐很少有人留意：人們拖欠工資，致使工人及其家人受苦；他們被迫借債度日，受了損失。倘若拖欠工資是大惡，扣留工資不發，讓工人一無所獲豈不是更大的罪嗎？有些人拖欠貧窮工匠的工資，使他們遭受損失，卻轉而用拖欠的錢來捐獻施捨，在人前顯揚自己慈善。這在神面前是可憎惡的。神願意萬事都公公平平。

19:15 你們施行審判、不可行不義、不可偏護窮人、也不可重看有勢力的人。只要按著公義審判你的鄰捨。

地上幾乎不再有公正。法官們偏袒一方，對另一方有強烈的成見，以致於他們以不公為公正；還有的法官許可自己貪污受賄。罕有有理的窮人勝訴無理的富人。人懇求法官，豈不是有需要分訴的事嗎？到處都有誠實的人，世上並非絕了公正的法官，只是這樣的法官太少見了！有多少法官壓迫那些惹上當權者的無辜之人。

19:16 不可在民中圖謀不軌，暗中造謠中傷。也不可密謀要流鄰捨的血。我是耶和華。（另譯）

有兩種人圖謀不軌：第一種是犯新罪的人誇口自己犯了還沒犯的罪。第二種人圖謀折磨和迫害他們的弟兄們，損毀他們的名譽；造謠中傷者又分為兩種，公開造謠者和暗中造謠者，後者比前者要壞一千倍，因為前者可信度低；但暗中造謠者能讓自己的造謠毀謗引起眾人重視，於是讓所造的謠言無可補救。這些誹謗者輕易地發明和公佈極大的謊言，使誠實人名譽掃地，而且用著書的形式讓這毀謗具有長久影響力。這些暗中造謠者將來要受怎樣嚴厲的懲罰呢？

19:17 不可心裡恨你的弟兄。總要指摘你的鄰捨、免得因他擔罪。

19:18 不可報仇、也不可埋怨你本國的子民、卻要愛人如己。我是耶和華。

弟兄間的糾正是件微妙的事，很少採用。有人公開指正弟兄，並非因為弟兄犯錯，而是因為討厭弟兄。還有人公開造謠中傷弟兄。為了指正我們的弟兄，我們一定不要有偏好，並且是有權力指正。我們若沒有權柄指正弟兄，就必須把弟兄留給神的手，不能譴責他。

神禁止我們為自己報仇。有誰不盡力為自己報仇的呢？誰不以為沒有比報仇更痛快的事呢？新約舊約都要求我們忘記所受的傷。可有誰這樣實踐呢？

這整章講的全是關於公平公正的吩咐，神希望我們遵守。值得注意的是，本章所有誡命後面，神都加了一句，“我是耶和華”，原因有二。首先，引起百姓們的注意，讓他們存敬畏的心；其次，表明神希望百姓遵從誡命，而且表明神有權柄要求百姓盲目遵從。因為神對我們最大的期望就是徹底的遵從，向著己意死。神事無巨細吩咐百姓，有些事瑣碎得看起來根本不配讓這位偉大的神囑咐，這是為了教導他們，也教導我們要學會盲目、不講理由的順服。神既然是我們的主，我們的神，祂無論吩咐我們做什麼事，不管這事看起來重要與否，我們只管去做就是了。因為在小事上順從比在大事上順從更完全，大事順從會讓人感覺尊嚴高貴。而且，小事是時常發生的，日常生活中就有的，不要讓順從的心打盹睡著。

這些誡命的多樣性、頻繁度和瑣碎在不同程度上讓人變得柔軟順服。雖然我們不再處於嚴苛的律法之下，神對我們順從的要求並不減少。人一度只有十誡，尚且不住違背；後來猶太人領受了這許多誡命吩咐。他們的確害怕懲罰，而且他們沒有出於愛神而有的順從，神要求祂的兒女們有愛的順從。

## 第二十章

20:7 所以你們要自潔成聖、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20:8 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

神又對人說，祂希望人聖潔：這是為了讓人明白，人必須在聖潔上不斷進步，這與人脫離自己，從而消失在神裡面的程度是成正比的。

但神同時又讓人知道，是祂自己使人成聖；好叫人不再在人里尋找聖潔，也不在任何受造的媒介中保（created medium）里尋找完全的聖潔；因為只有在神裡面才能找到完全的聖潔。

20:26 你們要歸我為聖，因為我耶和華是聖的，並叫你們與萬民有分別，使你們作我的民。

神又說，祂不光要使他們成聖，而且是成聖不是為了他們自己，而是為了神自己。神已經把他們從萬民中分別出來，歸於祂自己。其餘人可能為著自己而渴求達到聖潔；但這百姓已經蒙揀選要成聖歸於神。因此，他們是為著神而披上了在神裡面的聖潔。

## 第二十一章

21:8 所以你要使他成聖，因為他奉獻你神的食物。你要以他為聖，因為我使你們成聖的耶和華是聖的。

神多次重複這個吩咐是為要表明，這百姓切莫以為可以自己成聖，也莫要滿足於中等程度的聖潔。神自己渴望使他們成聖，好讓他們方方面面都聖潔，是擁有了神的聖潔；因為神要用祂自己的聖潔來使他們成聖。

## 第二十五章

25:55 因為以色列人都是我的僕人，是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棄絕給神的人被囚也是何等快樂！越受捆鎖，越前所未有的自由。成為神的奴僕，就是把神給我們的自由意志當禮物獻上給神，從而不再能隨意使用這自由意志，只用這自由意志來順從神的運行，極為依賴神。神作為主人吩咐我們什麼，我們都不再抵擋祂：我們的確會感覺自己是個奴僕；但這樣為奴何等甜美，我們不願不做奴僕，喜愛做神的奴僕，勝過喜愛世上一切的自由。為奴的程度越加增，自由的程度也越加增，因為當人被完全吞沒在造物主意志里的時候，才是真正的、無上的自由。

## 第二十六章

26:3 你們若遵行我的律例、謹守我的誠命、

26:6 我要賜平安在你們的地土上、你們躺臥、無人驚嚇。我要叫惡獸從你們的地土上息滅。刀劍也必不經過你們的地。

神應許給那些守祂誠命之人的廣泛平安，或許可以理解為邪情私慾（passion）和官能整體平靜下來，這是神賜給那些把自己完全交給祂之人的平安。他們用積極主動的方式勞苦了一段時間，努力用恪守宗教儀文的方式遵守神的誠命，以圖使自己的各種邪情私慾平靜下來，卻無法成功。然而，神顧念他們的勞苦和敬虔的追求，於是引他們進入安靜的祈禱，這祈禱裡面蘊含著神無限的美善，從而不光使他們所有的邪情私慾安靜下來，而且使他們的官能也有了平安，如今各種官能都輕柔入眠，然而魂的各個官能作為一個整體又是如此強壯，無何能使它們懼怕：所有受造物的威脅，所有作對的，都宣稱他們這樣做是毀了自己，而且是枉費力氣，不再能使這些得平安之人受影響，也無從改變這些人的決心。

26:11 我要在你們中間立我的帳幕、我的心也不厭惡你們。

整個魂的安靜就為初步的聯合做好了預備，神藉著人的安靜，用一種特別的同在來住在帳幕的中心。的確，神在魂中心立了帳幕；但魂還沒有被製作成帳幕本身；因為這時的聯合還不是直接的聯合，尚有聯合的若干途徑，帳幕不過是個途徑和隔斷；因為就聯合而言，每種途徑都構成一個隔牆，置於所要聯合的兩個事物之間。

26:12 我要在你們中間行走。我要作你們的神、你們要作我的子民。

然而神承諾不會離棄這人。神如此良善，祂從不離棄我們，除非我們因不忠而自己離開祂。祂與這人同行；這人也總是與神同行：神宣告自己專為他的神和庇護者，這是奇妙愛的開始。

26:15 厥棄我的律例、厥惡我的典章、不遵行我一切的誠命、背棄我的約、

26:16 我待你們就要這樣、我必命定驚惶、叫眼目乾癟、精神消耗的癆病、熱病、轄制你們。你們也要白白的撒種、因為仇敵要吃你們所種的。

26:17 我要向你們變臉、你們就要敗在仇敵面前。恨惡你們的必轄管你們。無人追趕、你們卻要逃跑。

這人一收回對神的順從，就陷入了千百個罪惡中。以往神一直為他爭戰，使他勝過眾仇敵，如今他不再棄絕自己給神，重新依靠自己的努力，於是發現自己只剩下軟弱和墮落。甚至他被所信賴的自己的力量壓垮了，毫無爭戰，就倒在敵人們面前；不忠後驚慌失措，於是無人追趕卻要逃跑。他在屬靈操練上越長進，如今就越遠離單純和與神的聯合，陷入自己的努力中。眼目乾癟代表神聖光芒的熄滅，這光被我們為自己獲取的想象的火和熱情所熄滅；於是這人就被損耗了，因為我們白白撒種，勞苦卻沒有果效。

26:18 你們因這些事若還不聽從我、我就要為你們的罪加七倍懲罰你們。

現在神對棄絕給祂之人說話，這些人雖然不重拾自己各種做法，但並沒有聽神的話，去離棄神想讓他們放棄的事物，並讓神按祂測不透的智慧途徑隨意引導他們，反而害怕太過於棄絕給神。於是神為他們的罪加七倍懲罰他們，使他們遭遇即使最壞的罪人也不會遭遇的諸般軟弱和試煉。因為懲罰，或者說對罪人徹底的煉淨，是留給來生的。但對這些蒙揀選的器皿，神用錘擊，用極多的苦楚，來使他們脫離自我（propriety）。靈命成長過程中這些極端的內在痛苦僅僅來自於自我為中心。聖經中多處都對此有清晰的描述。

但願我能在解釋什麼是“加七倍懲罰”，神如何對一個輕微的不忠報以重罰，方法是藉著許可人表面上犯了罪，罪的痛苦，而且經常是藉著罪本身懲罰人；神無法容忍人的居功、驕傲，和自給自足靠自己（self-subsistence），因此神通常會許可人跌倒，至少是表面上跌倒，從而打擊人的驕傲，這秘密只留給祂審判的日子。這不正是保羅所說的，“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啓示甚大就過於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在我的肉體上，就是撒旦的差役要攻擊我，免得我過於自高。”他彷彿在說，恐怕我把神的恩典歸功於我自己，所以最不堪的經歷教我認識自己是什麼，保守我在神最大的諸般恩賜當中處於一種完全赤貧的狀態。

26:19 我必斷絕你們因勢力而有的驕傲。又要使覆你們的天如鐵、載你們的地如銅。

驕傲的第一個剛硬之處就是人因諸般恩賜、恩典和自己的力量而有的自立，或者說自給自足。第二個剛硬之處就是之前提過的自我中心，這是與神聯合的很大攔阻。為了摧毀驕傲和自我中心，神把天向這人關閉：對這人來說，天變得像鐵，不再滴下令人愉快的甘露；神對這人只剩下嚴厲：祂似乎不再垂聽這人，反而拒絕這人。這人在天上地上都不再能找到任何安慰，因為地也變得像銅，再也嘗不到地的甘甜。於是這人陷入無法言喻的痛苦之中，只有經歷了才能懂。

但我想告訴那些正處於這樣痛苦中的人們，這些只來自於人的自我中心；人以為這是來自神的大試煉，其實是自我中心帶來的痛苦，只是人不知道。但是，讓我們棄絕自己，停止所有的抗拒，無畏地放下自己，毫無保留把自己交在神手裡，不是藉著正式的、明顯的交托，因為這樣做還會給己提供一定扶持；而是毫不猶豫地把自己交給神的旨意，而且允許自己被奪去一切的好，而毫不激動或抗拒，堅定不移忍受仇敵所有攻擊，毫不懼怕；確信神自己能傾覆一切仇敵。可我們一自衛，仇敵靠近就足以讓我們就跌倒。

26:23 你們因這些事、若仍不改正歸我、行事與我反對、

26:24 我就要行事與你們反對、因你們的罪、擊打你們七次。

神繼續告訴這些人，他們若仍繼續抵擋，不讓神引導他們，神會加增對他們的懲罰：祂不只不聽他們禱告，嚴厲待他們，天無情、露不降；而且神還要親自與他們作對。哎，假如我們事先知道神與我們對立會給我們帶來怎樣可怕的痛苦，豈不早就棄絕自己給神了嗎，何至於淪為這可悲地步呢？約伯感受到了這極度痛苦，就可憐巴巴地抱怨神與他對立，以致於他活著都成了自己的重擔。可人太以自己為中心，寧願忍受這樣奇特的事物，也不願讓自己被奪去心愛的某樣美德。人甚至還想著靠忍受這些痛苦，好留住這美德。但人大大地自欺了，希望留住這美德的表面只會失去其實質。相反，允許自己失去這美德的表面，卻能保留其實質。

神因這人的抵擋而對這人反復的擊打，是用與大罪有關的諸般軟弱，神用這些使人對人自己的力量絕望，從而引導人完全棄絕給神。這人看自己只剩驕

傲而已。所有意念、話語和行動都滿了驕傲。感覺自己從沒像現在這樣“戀地”和“貼地”。他認為自己從頭到腳都滿了污穢不潔。而且因為羨慕嫉妒那些更棄絕給神的人而內心受折磨。他失去了所有的禁慾，在自己看來全然屬了肉體。在凡事上都不再能管理好自己，也無法感到滿足。越努力就越不成功。想象中有恨意，自己沒辦法克服，這讓他變得極度孤獨；這些恨意還時常是衝著神去的。惱怒這個毛病似乎已經死去很久了，如今卻又醒來。時時刻刻都容易急躁。

所有不棄絕自己的屬靈人，照著神對他們煉淨程度的計劃，以及他們自我為中心的程度，都或多或少會走這條路。一個人屬靈恩賜越豐富，從而被高舉，就跌倒得越厲害，經歷如今的難處。所有命定了要經歷奧秘之死的人都會走這條路。他們驚訝於看見自己在一切善事上懶惰和粗心大意，極少能再像從前那樣行善了；過去對做聖潔善工有多熱心，如今就有多冷淡。無論他們渴望有什麼樣的忠心，他們都不假思索地抗拒，甚至因糊塗而把忠心用來抵擋。

26:25 我又要使刀劍臨到你們、報復你們背約的仇。聚集你們在各城內、降瘟疫在你們中間、也必將你們交在仇敵的手中。

復仇的劍是能劈開的劍，神用這劍分開人較高的部分和較低的部分，否則人總是會抗拒神的。於是，這分開的過程給人帶來了奇特的劇痛！見自己受壓，人就想逃到城裡去，也就是說，人通過外在行動、踐行美德、與神僕人談話，或常領聖餐來尋求某種扶持。但這些不再能使他釋然，因為這階段的恩典是一種死亡的恩典，是要加增他們的損失；好讓人看見自己被交在眾仇敵的手裡，但其實這是為著人最大的益處。

26:26 我要折斷你們的杖、就是斷絕你們糧的力量（另譯）、那時、必有十個女人在一個爐子給你們烤餅、按分量秤給你們、你們要吃、也吃不飽。

神斷絕我們糧食的力量，意思就是，我們領聖餐再也找不到安慰，只得到厭惡感和新痛苦。這人曾對聖餐虔誠而尊重，如今卻不再對這屬天嗎哪感到滿足了，反而只感到空虛，這真是個大試煉。

26:27 你們因這一切的事、若不聽從我、卻行事與我反對、

26:28 我就要發烈怒、行事與你們反對、又因你們的罪、給你們七個傷（另譯）。

神希望這人絕對為著祂自己，但見這人還在抗拒祂的聲音，於是不滿足於行事與這人反對，而是要加增這人的苦楚，在烈怒中行事與他反對。哎！於是這人不知該何去何從了，因為神在烈怒中破碎了他，就像約伯經歷的那樣（伯16:10），他的痛苦變為極端痛苦，超過一切言語所能表述。然而，可以確定的是人正是因為抵擋才導致有這些痛苦，至少通常是這樣的。不過神有時也用祂的權能對付人，讓一些最純潔的人經受內在的痛苦，像耶穌和馬利亞所經歷的那樣，保羅內心也常受一種悲哀的煎熬，這是因他對神榮耀的熱心，以及對他兄弟得救的熱心，才受的內心煎熬。但這類痛苦如此純潔平靜，或許可以稱為全然聖潔的。而其它痛苦是由人的自我為中心造成的，通常伴隨著某種煩惱和躁動，這是種吞噬的火，活潑有力，滲透深遠，讓我們感受到有待吞噬的那些鏽跡和污穢。大衛正是在這樣的光中向神禱告，求神不要在怒中責備他，也不要在氣忿中管教他。（詩6:1）

人越繼續抗拒，痛苦就越加倍；然後神就加增了痛苦：第二次只是根據罪行明顯程度而有的外在打擊；如今是給七個傷。從前表面的傷，如今完全滲透到裡面，形成深深的傷。哦，擊打和傷之間有很大的區別，經歷過的人清楚得很。表面看是一樣的試煉，總是加諸於之前提到的七宗大罪上；但其滲透力卻迥然不同。

26:31 我要使你們的城邑變為荒涼、使你們的眾聖所成為荒場。我也不聞你們馨香的香氣。

神更進了一步。祂使這人裡面的一切都變得紊亂。城邑指的是人裡外的感官和官能，都被帶入荒涼的地步，成為荒場。而且魂的中心，也就是人最深的部分，聖所，也需要被毀滅絕：不再存有任何聖潔的影像；曾住在其中的神不再居於其中。唉，於是這個如此聖潔的聖所（但這聖所曾是神和人之間的媒介）被摧毀，蕩然無存。人因失去這聖所而遭受了何等奇特的打擊啊！但他這樣受苦是有益處，是一種更正的方式，表面看太粗魯，實際上是太大的祝福。從此以後，他不再有自己的智謀辦法可以依靠。誰能懂呢？這是聖所，或者說魂的中心的徹底被毀，很快這就終結了所有試煉。

26:34 你們在仇敵之地居住的時候、你們的地荒涼要享受眾安息、正在那時候地要歇息、享受安息。

一旦人開始享受自己的不幸和荒涼，並安息於自己的無用，一無是處，樂於在自己的本位上處於這種無有的情形，並樂於藉著失去一切屬己利益而服務於神的榮耀，通常就在這時候一切痛苦終止了，很接近終點了。但這時候他也能哭喊出來，因為他曾被極度降卑，如今能在極度苦楚中找到安息了。

26:42 我就要記念我與雅各所立的約、與以撒所立的約、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並要記念這地。

26:45 我卻要為他們的緣故、記念我與他們先祖所立的約、他們的先祖是在列邦人眼前、從埃及地領出來的、為要作他們的神。我是耶和華。

於是神紀念祂為祂自己而帶領這些親愛的走內里生命道路的人出了複雜之國，他們已經被如此眾多的煉淨和試煉程序摧毀滅絕。於是，神帶他們出離困境，因為祂是他們的神。神帶他們出埃及的唯一目的就是使他們變得不再違背神。

----本書結束----